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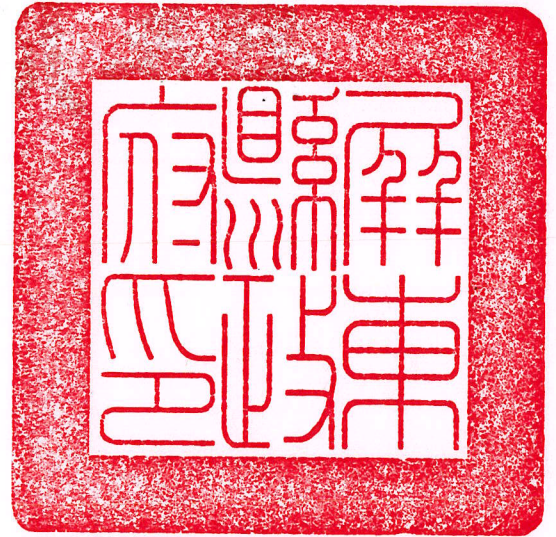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屏東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8日

發文字號：屏府文保字第11580019511號

附件：



主旨：公示送達本縣115年度第一類文化資產審議案（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文化景觀、史蹟）第二次會議（第一場）開會通知函暨會議紀錄予應受送達人共計4人（詳如清冊）。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第80條及第81條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旨揭開會通知函及會議紀錄茲因土地登記謄本住址無法投遞或已遷出戶籍等因素致無法送達，爰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
- 二、旨揭會議通知函及會議紀錄存放地點為屏東縣文化資產保護所（屏東市菸廠路1號），受送達人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時至12時、下午13時至17時）內前往領取，逾期視同送達，特此公告。

公示送達清冊

地號	編號	姓名	地址
屏東縣林邊鄉 鎮安段 112 號	1	林○修 君	831 高雄市大寮區內坑里仁德路 83 號
	2	林○毅 君	831 高雄市大寮區內坑里仁德路 83 號
	3	林○昌 君	831 高雄市大寮區內坑里仁德路 83 號
	4	林○玲 君	807 高雄市三民區大豐一路 342 巷 6 號 2 樓